

证券代码：000557 证券简称：西部创业 公告编号：2025-24

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 暨指定管理人接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5年6月24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古物流”）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25）宁01破申24号），裁定受理大古物流破产清算申请。

2025年6月30日，大古物流已由法院指定管理人北京大成（银川）律师事务所接管，并办理完毕相关移交手续。

公司对上述事项已进行了充分披露，详情请查阅2019年10月15日、2019年10月30日、2019年12月31日、2020年11月13日、2023年5月23日、2024年8月13日、2024年8月22日、2025年6月3日、2025年6月2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收到〈税务处理决定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3）、《关于子公司进行清算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1）、《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1、

2020-046、2023-23、2024-31、2024-32、2025-22)、《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获法院受理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23)等相关公告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丧失对大古物流的控制权,并将其排除在合并报表范围之外。本事项预计对公司本期合并利润影响金额约为1.6亿元,该金额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,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》中详细披露。

(二)指定管理人正式接管大古物流后,后续能否顺利推进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,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涉及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刊登在指定媒体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2日